

# 邮电工程 财务会计实务

邮电部财务司 编



人民邮电出版社

## 前　　言

本书根据国家和邮电部的有关规定，结合近年来建设工作实践，系统介绍了邮电部门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工程的工程管理、财务管理、基本建设会计、技术改造工程会计。本书可为邮电部门财务会计工作提供参考，并可作为固定资产投资财务会计人员业务用书和干部培训的参考用书。

由于目前正处在固定资产投资工程的管理体制、财务管理体制、会计工作的改革过程中，书中涉及到的有关国家和邮电部的一些规定，在实际工作中应以当时的实际规定为依据。

本书在邮电部财务司的领导下，具体由基建事业财务处组织编写。

第一篇由丁邦俊、门长明、辛捷、王禾跃、周志祥同志编写。

第二篇由柳荣海、李小军、李翀、王小平、郭小林同志编写。

第三、四篇由张锡美、孙江涛、李贵、高柱兰、蔡积发、赵平、龚宝祥同志编写。

本书经基建事业财务处处长王古甫、副处长周志祥、郭小林审阅，并由吴安迪司长、张晓铁、薛涛海副司长审定。

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了邮电部门不少领导和同志们的热心支持和帮助，在此谨致谢意。本书难免存在一些缺点和不足之处，欢迎邮电部门的领导和同志们提出宝贵意见。

1997年11月25日

# 目 录

## 第一篇 固定资产投资工程管理

<b>第一章 固定资产投资工程</b> .....	<b>1</b>
一、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	1
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分类 .....	2
三、财政在固定资产投资中的职责 .....	4
四、工程的招标投标工作 .....	4
五、工程的监理工作 .....	5
六、工程的审计工作 .....	6
七、投资方向调节税 .....	7

<b>第二章 基本建设程序</b> .....	<b>9</b>
一、基本建设程序的主要内容 .....	9
二、项目建议书 .....	11
三、可行性研究报告 .....	11
四、计划任务书 .....	12
五、工程设计 .....	14
六、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	14
七、工程项目开工前的准备工作 .....	15
八、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 .....	15
九、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建筑工程的验收 .....	16
十、工程项目的试运行 .....	17
十一、工程项目的验收 .....	17

十二、工程项目的后评价工作	18
<b>第三章 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b>	<b>20</b>
一、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必要性	20
二、通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主要内容	21
三、投资估算	21
四、资金来源	22
五、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经济评价指标分类、计算方法及参数	24
六、经济评价	26
<b>第四章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b>	<b>27</b>
一、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作用与任务	27
二、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管理的原则	27
三、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主要内容	29
四、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编制	31
五、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下达执行和调整	32
六、确定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要素	33
<b>第五章 工程项目的物资管理</b>	<b>35</b>
一、工程项目物资供应体制	35
二、工程物资的供应方式	36
三、进口物资供应环节中的各种税费	36
四、进口物资原始凭证的种类和运转	39
<b>第六章 工程造价和通信建设工程概(预)算</b>	<b>41</b>
一、工程造价	41
二、通信建设工程费用组成	42
三、通信建设工程概(预)算的编制及审查	44

四、通信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的审查 .....	52
五、通信建设工程项目及类别 .....	52
<b>第七章 工程项目经济合同及协议 .....</b>	<b>59</b>
一、经济合同概述 .....	59
二、经济合同的担保 .....	61
三、邮电固定资产投资工程中的主要经济合同种类 .....	63
<b>第八章 工程项目的利用外资 .....</b>	<b>68</b>
一、外国政府贷款 .....	68
二、外国出口信贷 .....	68
三、混合贷款 .....	69
四、贴息贷款 .....	69
五、融资租赁 .....	70
六、进口设备延期付款 .....	70
七、发行国际债券 .....	70
八、国际金融组织贷款 .....	71

## 第二篇 固定资产投资工程财务

<b>第九章 资金来源、资金的计划安排和管理 .....</b>	<b>73</b>
一、拨款和贷款管理的原则和依据 .....	73
二、基本建设资金 .....	77
三、技术改造资金 .....	82
四、资金的计划安排和综合平衡 .....	82
五、竣工工程结余资金的管理 .....	84
<b>第十章 统借统还投资借款 .....</b>	<b>85</b>
一、统借统还投资借款的概念 .....	85

二、统借统还投资借款的借入、使用与归还	86
三、国外投资借款的汇率风险	88
四、利用外资的债务风险管理	89
<b>第十一章 投资借款的利息和利用外资的有关支出</b>	<b>92</b>
一、投资借款的利息	92
二、计入工程成本的利息与计入企业成本的利息	92
三、统借投资借款利息的承担与偿还	93
四、利用外资的其他有关费用	94
五、利息资本化	95
<b>第十二章 工程价款结算</b>	<b>96</b>
一、工程价款结算的原则	96
二、外包工程的工程价款结算	97
三、内包工程的工程价款结算	98
四、工程价款结算的方式	99
五、工程价款结算的形式	101
六、工程价款结算的审查	101
<b>第十三章 工程支出的管理</b>	<b>103</b>
一、工程支出的组成	103
二、建筑工程投资支出的管理	109
三、设备投资支出的管理	110
四、待摊投资支出的管理	111
五、其他投资支出的管理	114
六、预备费用的管理	115
七、列入工程设计文件,但不作为工程支出的费用	116
<b>第十四章 基本建设工程投资包干</b>	<b>117</b>

一、工程投资包干的意义和作用 .....	117
二、投资包干管理权限划分 .....	118
三、投资包干的方式 .....	118
四、投资包干的内容 .....	119
五、投资包干指标的调整 .....	120
六、投资包干的权益和奖罚 .....	120
七、投资包干节余的审定 .....	122
八、投资包干节余的分配 .....	123
九、投资包干节余的使用 .....	123
十、投资包干节余的上交 .....	123
<b>第十五章 工程项目竣工决算 .....</b>	<b>127</b>
一、竣工决算的意义和作用 .....	127
二、初步竣工决算和竣工决算 .....	128
三、竣工决算的内容 .....	128
四、工程竣工决算时对未完工程(收尾)处理 .....	129
五、竣工决算的格式及编制方法 .....	129
六、竣工决算和固定资产管理的关系 .....	132
七、竣工决算编制时限 .....	132
八、竣工决算编制分工 .....	133
九、竣工决算的分析 .....	133
十、竣工决算的批复 .....	135
十一、竣工决算和年度财务决算的区别和联系 .....	136
十二、竣工决算和工程验收的关系 .....	137
十三、建设项目(工程)竣工决算的审计、财政监督、银行签证 ...	138
<b>第十六章 工程财务会计检查 .....</b>	<b>150</b>
一、工程财务检查的组织领导和职责分工 .....	150

二、检查任务的范围 .....	150
三、检查的程序 .....	150
四、工程财务检查在年度财务决算中的反映 .....	151
五、财务检查与审计、执法监察等的协调配合 .....	151
六、工程财务会计检查提纲 .....	151

### 第三篇 基本建设会计

<b>第十七章 会计科目</b> .....	154
一、国有建设单位会计科目表 .....	154
二、总帐科目与明细科目 .....	156
三、会计科目编号 .....	157
<b>第十八章 资金来源的核算</b> .....	158
一、国家预算内拨款的核算 .....	158
二、自筹资金拨款的核算 .....	162
三、其他拨款的核算 .....	163
四、投资借款(含利用外资)的核算 .....	165
五、统借投资借款(含利用外资)的核算 .....	169
六、利用外资中的无偿赠与的核算 .....	175
七、其他借款的核算 .....	176
<b>第十九章 设备和材料的核算</b> .....	179
一、器材的分类和计价 .....	179
二、器材购入的核算 .....	182
三、委托加工器材的核算 .....	188
四、器材发出的核算 .....	189
五、器材有偿调入和调出的核算 .....	192
六、器材价格调整的核算 .....	193

七、器材盈、亏和毁损的核算 .....	194
八、器材索赔的核算 .....	197
九、工程结余器材的核算 .....	198
 <b>第二十章 工程价款结算的核算.....</b>	<b>200</b>
一、建设银行和邮电部关于工程价款结算的有关规定 .....	200
二、尚未实行竣工结算办法的建设项目结算的核算 .....	201
三、实行竣工结算办法的建设工程结算的核算 .....	206
 <b>第二十一章 基本建设支出的核算.....</b>	<b>213</b>
一、基本建设支出核算的任务 .....	213
二、建筑工程投资的核算 .....	214
三、设备投资的核算 .....	219
四、待摊投资的核算 .....	223
五、其他投资的核算 .....	229
 <b>第二十二章 交付使用资产的核算.....</b>	<b>231</b>
一、结转交付使用资产的核算 .....	231
二、资产暂估入帐的核算 .....	234
 <b>第二十三章 基建拨款的冲销和交回的核算.....</b>	<b>238</b>
一、年初建立新帐时结转年度基建拨款的核算 .....	238
二、年度决算报告批复与帐面冲转数差额的核算 .....	240
三、上交基建结余资金的核算 .....	241
 <b>第二十四章 投资借款的结转和偿还的核算.....</b>	<b>243</b>
一、基建借款完成的交付使用资产的核算 .....	243
二、投资借款偿还的核算 .....	245

<b>第二十五章 基本建设其他业务的核算</b>	247
一、基本建设收入的核算	247
二、固定资产的核算	247
三、投资包干节余的核算	249
<b>第二十六章 建设单位会计报表</b>	253
一、会计报表的种类和报送	253
二、编制年度会计报表的准备工作	254
三、会计报表的编制要求	255
四、会计报表的格式、内容及编制方法	256
五、会计报表的分析	270
<b>第二十七章 基本建设拨借款在通信企业会计中的核算</b>	287
一、基本建设拨借款和通信企业会计工作关系的形成和改革	287
二、通信企业财务有关基建部自筹资金的核算	288
三、通信企业财务有关中央预算内基本建设经营性基金的核算	289
四、通信企业财务有关基本建设部统借统还国外借款的核算	291
五、通信企业财务有关基本建设拨借款的核算	296
六、部、省之间各种基本建设拨、借款的定期核对制度	296
七、基建拨借款在通信企业会计报表中的反映	297

#### 第四篇 技术改造工程会计

<b>第二十八章 会计科目</b>	298
一、技术改造工程常用的会计科目一览表	298
二、会计科目设置的层次	300

三、会计科目编号 .....	302
<b>第二十九章 资金来源的核算 .....</b>	<b>303</b>
一、技术改造借款的核算 .....	303
二、统借统还技改投资借款的核算 .....	305
三、利用外资中无偿赠与的核算 .....	307
四、进口设备有关索赔的核算 .....	307
五、部、省之间自筹资金拨款的核算 .....	308
六、工程单位缴回工程结余资金的核算 .....	308
<b>第三十章 设备和材料的核算 .....</b>	<b>311</b>
一、器材购入的核算 .....	311
二、委托加工材料的核算 .....	312
三、器材发出的核算 .....	312
四、器材有偿调入调出的核算 .....	313
五、器材价格调整的核算 .....	313
六、器材盈盈、盘亏和毁损的核算 .....	313
七、材料的分类和计价 .....	314
八、设备的分类和计价 .....	315
九、设备和材料核算的有关凭证 .....	317
<b>第三十一章 工程价款结算的核算 .....</b>	<b>318</b>
一、未实行竣工结算办法的工程项目核算 .....	318
二、实行竣工结算办法的工程项目核算 .....	320
<b>第三十二章 在建工程的核算 .....</b>	<b>322</b>
一、建筑安装工程投资的核算 .....	322
二、设备投资的核算 .....	326
三、待摊投资的核算 .....	327

四、其他投资的核算 .....	329
<b>第三十三章 交付使用财产的核算 .....</b>	<b>330</b>
一、结转交付使用财产的核算 .....	330
二、资产暂估入帐的核算 .....	331
<b>第三十四章 技术改造工程其他业务的核算 .....</b>	<b>332</b>
一、比照基本建设工程实行投资包干的技术改造工程有关投 资包干的核算 .....	332
二、技术改造工程投资借款利息支出的核算 .....	334
三、技术改造工程试运行期间业务收入的核算 .....	334
<b>第三十五章 技术改造工程的会计报表 .....</b>	<b>337</b>
一、技术改造工程的财务状况 .....	337
二、会计报表的种类和报送 .....	337
三、编制会计报表的准备工作 .....	338
四、会计报表的编制要求 .....	339
五、会计报表的格式 .....	341
六、会计报表的分析 .....	341
<b>附录 模拟工程会计核算全过程 .....</b>	<b>344</b>
附录 1 会计分录 .....	344
附录 2 邮电基建财务快速月报 .....	360
附录 3 邮电基本建设会计报表(1994 年度) .....	361
附录 4 邮电基本建设工程竣工决算 .....	368

# 第一篇 固定资产投资工程管理

## 第一章 固定资产投资工程

### 一、固定资产投资工程

固定资产投资是指为了建造、购置或更新生产性和非生产性固定资产,为发展国民经济的物质基础,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需要而进行的经济活动。它是以扩大生产能力或新增工程效益为主要目的的固定资产再生产。它是进行扩大再生产和维持简单再生产,调整经济结构,改善生产力布局,增强经济和国防实力,以及提高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的重要手段。

固定资产投资有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的内容,也有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的内容。即包括基本建设投资和技术改造投资两部分。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必须严格控制在与国家财力、物力相适应的水平上。合理安排固定资产投资的规模和比例,是搞好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的重要环节。

邮电固定资产投资是为扩大邮电通信能力,增加业务种类和服务范围,提高通信技术水平,改善服务质量,建造、购置通信设施和对原有通信设施更新改造,形成新的固定资产的生产和经济活动。

凡邮电部门的房屋、管道、建筑物的建造,设备安装,线路建设,仪器、工具、用具的购置,车辆、船只、飞机的购置,软件的开发,某些通信设施和房屋的租赁,以及由此构成的新建、改建、扩建、迁建和恢

复工程,都属于邮电固定资产投资的范围。邮电固定资产的主要任务是邮政和电信网路建设,同时,还包括邮电通信的科研、教育以及邮电工业、物资、设计、施工等系统的建设。

### (一) 基本建设

基本建设是指利用国家预算内拨款、自筹资金、国内外基本建设投资借款以及其它专项资金进行的以扩大生产能力(或增加工程效益)为主要目的的新建、扩建工程及有关工作,是以外延为主的扩大再生产。

邮电部门通过基本建设形成的固定资产,如生产用房屋和建筑物、邮政及电信设备、通信线路、运输设备等属于生产性固定资产,以及管理用房屋、住宅、学校校舍、医院和其他福利设施等,属于非生产性固定资产。在基本建设支出中,有一部分形成流动资产、无形资产和递延资产。

### (二) 技术改造

技术改造是指利用企业折旧、国家技术改造拨款、企业自有资金、国内外技术改造贷款等资金,对现有企业、事业单位原有设施进行技术改造(包括固定资产更新)。其目的是要在技术进步的前提下,通过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提高产品质量,增加花色品种,促进产品升级换代,降低能源和原材料消耗,以及加强资源的综合利用和治理污染等措施,来提高社会综合经济效益,实现以内涵为主的扩大再生产。

邮电部门近年来对邮政分拣、电信交换、电信传输等采用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进行技术改造,效果比较明显。

## 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分类

按照项目规模大小或总投资额,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大中型项目是指工程建设项目的大规模和所需要的全部总投资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并由国家批准立项(包括自筹资金安排的项目)的建设项目。邮电通信工程的划分标准为:长度在五百公里以

上的跨省区长途通信电缆(含光缆);长度在一千里以上的跨省区长途通信微波;总投资在五千万元以上的其它项目,利用外资项目超过五百万美元的建设项目。小型项目是指投资总额在大中型项目标准以下的建设项目。

随着国家财政实行分灶吃饭和扩大企业自主权,国家预算内投资由中央统一分配的体制改为按建设项目的隶属关系和财政体制,由中央和地方安排,分级管理,因此按投资计划管理体制,固定资产投资工程又可分为中央级和地方级。

中央级工程是指根据国家投资计划所确定的本部门投资规模,按照国家规定的管理权限对所属企业、事业单位的投资计划任务进行具体编制并下达的建设项目。

地方级工程是指根据国家投资计划所确定的本地区投资规模,按照国家规定的管理权限对本地区的建设项目进行编制,由本地区人民政府提请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后,具体安排下达的建设项目。

根据邮电企业的生产建设和经营特点,为了有利于全程全网通信建设的发展,邮电部负责管理全国邮电通信的建设规划。本着有利于提高经济效益,正确处理邮电建设的发展,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的原则,邮电内部投资计划,实行分级管理,一级干线建设由邮电部负责,二级干线建设由各省邮电管理局负责。因此,邮电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又分为部定工程和省定工程。

部定工程项目是指邮电部直接领导和管理的行政、企业、事业单位中的建设项目。这些建设项目的投资计划,由邮电部门直接编制、报批和下达。工程所需统配物资和主要设备,以及建设过程中的主要问题,都由部直接供应和解决。

邮电部定工程主要包括:一级干线的传输设备、交换设备、电信枢纽、邮政枢纽等。

省定工程项目是指各省自己编制、报批和下达投资计划的项目。其建设过程中的各种问题,原则上由所属企业自己解决。

邮电省定工程是指省内二级干线及长、市话等建设。

### 三、财政在固定资产投资中的职责

按照财政部财基字(1995)6号通知印发的“关于财政部驻各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机构对中央级基本建设实施财政监督和财务管理的通知”,财政监察专员办事机构的主要职责和范围如下:

(一) 财政监察专员办事机构要根据国家基本建设投资管理和财务管理的法规,坚持原则,履行职责,发挥监督和管理的职能作用。

(二) 监督检查中央重点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三) 根据有关规定负责监缴中央基本建设收入、工程竣工结余资金和投资包干节余等应交中央财政的收入。

(四) 对申请“拨改贷”豁免的中央企、事业单位以及中央投资的建设项目经济效益和还款能力情况签署审查意见。

(五) 对属于清产核资范围申请“拨改贷”和“基本建设经营性基金”贷款余额挂帐停息的中央企、事业单位签署审查意见。负责对当地的中央国有施工、房地产开发企业进行清产核资的资产价值重估及资金核实结果进行确认。对当地中央级国有施工、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国有资产收益进行收缴。

(六) 对中央投资的建设项目材料、设备降价,工程报废签署审查意见。

(七) 监督检查各所在地区中央级国有施工、房地产开发企业执行财税政策、法令和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的情况,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

### 四、工程的招标投标工作

工程的招标投标是指某一建设项目按照公布的条件,挑选承担可行性研究、方案论证、科学试验或勘察、设计、施工等任务的单位所采取的一种方式。它是建设工程管理制度的一项重大改革,有利于

缩短建设工期，确保工程质量，降低工程造价，提高投资效益；有利于开展竞争，鼓励先进，鞭策落后。

建设工程的招标和投标，是法人之间的经济活动，受国家法律保护和监督。凡持有营业执照、资格证书的勘察设计单位、建筑安装企业、工程承包公司、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不论国营的还是集体的，均可参加投标。

按照当前国家的有关规定，邮电通信工程项目总投资在30万元以上的，都要进行招投标工作。邮电招标项目应具备的条件：一是已列入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二是资金、设备、主要材料已经落实（设备和材料也可先期组织招标）；三是通信线路路由已选定、建设场地已征用、居民已迁移，水源、供电线路、进场道路已取得建设许可证或已建成（上述三通一平工程也可先期组织招标），建筑规模已批准，并取得建设许可证；四是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已由具有设计证书的有关单位编制完成（设计也可先期组织招标）。

## 五、工程的监理工作

工程建设监理是指监理单位受项目法人的委托，依据国家批准的工程项目建设文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监理合同及其它工程建设合同，对工程建设实施的监督管理。其目的是为了改革通信建设管理体制，提高通信工程建设的投资效益和社会效益。

工程建设监理包括政府监理和社会监理。政府监理是指邮电部对通信工程建设监理工作和社会监理单位的监督管理。社会监理是指监理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对通信工程建设实施的监督管理。从事工程建设监理的机构和人员，应当遵纪守法、诚信、公正、科学的准则，从事工程建设监理活动。社会监理一般由项目法人通过招标投标方式择优选定监理单位。监理单位承担监理业务，要与项目法人签订书面工程建设监理合同，其主要条款是：监理的范围和内容、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理费的计取与支付、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